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6-062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拟办理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江通信集团”）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6,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相关担保及信托登记。截至本公告发布前一交易日，富春江通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4,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41%。本次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富春江通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公司股份（含本次）36,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76%，占公司总股本的5.21%。

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收到富春江通信集团的通知，富春江通信集团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拟将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富春江通信集团以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为标的，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6〕3424 号），并拟于近期启动本次债券第一期发行（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具体发行规模以最终发行结果为准。富春江通信集团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签署了股票担保及信托合同，约定将其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及其孳息作为信托财产委托给国海证券，预备用于对本期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期债券偿付提供担保。

国海证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了担保及信托专户，账户名为“富春江集团-国海证券-26 富 01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以下简称“担保及信托专户”）。富春江通信集团及国海证券拟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在本期债券发行前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即将富春江通信集团持有的公司 36,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划入担保及信托专户。

担保及信托财产以“富春江集团-国海证券-26 富 01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在行使表决权时，国海证券将根据富春江通信集团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害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发布前一交易日，富春江通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4,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41%。本次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富春江通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公司股份（含本次）36,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76%，占公司总股本的 5.21%。

富春江通信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富春江通信集团本期债券发行情况及后续进展，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